

筆盒記事

瀛苑副刊

我有一個史奴比圖案的鐵製雙層筆盒，從我小學四年級（九歲）用到五專畢業（二十年歲）。以會計術語來說的話是連殘值都已經攤銷殆盡的年紀。盒蓋上頭飛行員裝扮的史奴比耳朵已經看不見，手指也磨損了大半；隔開上下兩層的鐵蓋更是早已體無完膚，只有用立可白塗上的「元人」兩字還依稀可辨。倒轉筆盒來看，發現金底有好幾處筆尖狀突起，也不知道怎麼弄的；盒蓋上嵌附的塑膠鏡片老早便丟了，所以我都不把橡皮擦放在上層。底蓋接縫處有根鐵條，從當初嶄新的一字被我折磨成今日四十五度傾斜的「口」字；盒蓋背面留有大片墨水的印製以及遭砂紙蹂躪的刮痕。

朋友們都笑我：「又不是沒有錢，幹麼不換一個新的？」我總是笑笑回答：「當初花了八十元買的，貴得很哪！」其實那只是表面搪塞的理由，真正的原因是我想給自己一個教訓，以此自惕，才一直將它留在身邊。

在史奴比之前的筆盒是聖鬥士圖樣的，也是雙層鐵製筆盒。原本我對那個筆盒愛不釋手，覺得它既美麗又實用，深得我心。但是在一次意外中我將盒蓋摔凹了一塊，盒蓋無法蓋上。從此以後我便將之「打入冷宮」，處心積慮要買個新的。

終於等到一次機會，媽媽帶我去逛書局，我便纏著媽媽，想要買個新的筆盒。當時媽媽問我：「你原來的哪個咧？」我理直氣壯說道：「壞掉啦！」媽媽對我的話深信不疑，我便挑了同樣款式，但有史奴比圖樣的筆盒買下。

回家之後媽媽說想看看我原先的筆盒壞成什麼樣子，我興

致勃勃的筆盒，舊的筆盒不心裏另購，國小、國中、國五專畢業，卻遭到一頓斥責。媽媽怪我喜新厭舊，舊的筆盒不心裏另購，否則不另購，至五專畢業，該稱得上是「三朝元老」了。媽媽責備，我心裡另購，否則不另購，至五專畢業，該稱得上是「三朝元老」了。

而今終於要換掉它，心中真是感慨萬千。這並不是我積習難改，老毛病重犯，而是新的筆盒對我意義深遠——一千惠大老遠從臺中投遞過來，還特意挑選了我最喜歡的土豆仁公主圖案，這份心意讓我不得不換——就像是王子的吻、公主的眼淚般破除了禁錮的魔咒，二十歲的我似乎不必因為「要節儉」而墨守成規。就讓千惠的一份小小心的陪伴我進入大學生涯，我想史奴比應該不會舉雙手反對的啦！